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6-032

##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湖北宜化	股票代码	0004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凤琴	李玉涵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沿江大道 52 号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沿江大道 52 号	
传真	0717-8868081	0717-8868081	
电话	0717-8868081	0717-8868081	
电子信箱	wfq@hbyihua.cn	liyh@hbyihua.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化肥、化工、煤炭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已形成完整的化工上下游产业链，主要产品产能包括尿素 216 万吨/年、磷铵 165 万吨/年、复合肥 70 万吨/年，烧碱 94 万吨/年、PVC 90 万吨/年、季戊四醇 7 万吨/年、煤炭 3,000 万吨/年，主要产品的产能均位于行业前列。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尿素、磷铵、复合肥等化肥产品，聚氯乙烯等氯碱化工产品以及煤炭产品的开发、生产和经营。

### 1. 尿素

尿素为白色颗粒或结晶状的固体化肥，是目前含氮量最高的中性速效氮肥，适用于各种土壤和农作物生长。农用尿素不但可以做单一肥料，还可以与磷肥、钾肥等其他营养成分一起制成混合肥料和复合肥料，起到平衡营养、促进作物增产的作用。尿素还可以作为牛、羊等反刍动物的补充饲料。工业用尿素主要用于高聚物合成材料，还可以作为添加剂、软化剂、炼油脱蜡剂、林业的木材处理剂等，并且用于医药和试剂生产中，如酰胺、造影显影剂、止痛剂、漱口水、甜味剂等。

### 2. 磷铵

磷铵包括磷酸一铵和磷酸二铵：

（1）磷酸一铵，又称磷酸二氢铵，是一种白色晶体、粉状或颗粒状物，具有一定的吸湿性及良好的热稳定性。肥料用磷酸一铵可做种肥和基肥，也可用作复合肥（复混肥）产品的原料。消防用磷酸一铵是指用于生产 ABC 干粉灭火剂的粉状、晶体状磷酸一铵。

（2）磷酸二铵（DAP），又称磷酸氢二铵，是含氮、磷两种营养成分的复合肥，呈灰白色或深灰色颗粒。磷酸二铵是重要的高浓度氮磷复合肥料，可用作粮食作物、经济作物、蔬菜及果树的基肥，也可作为追肥，对粮食作物和其他经济作物有明显的增产作用。

### 3. 复合肥

通过化学合成或物理混合工艺制成，同时含有作物必需的氮（N）、磷（P）、钾（K）三种主要营养元素中的两种或两种以上的化学肥料，是农业生产中核心的肥料类型之一。形态以颗粒状为主，部分为粉剂或液体，具有养分均衡、施用便捷、肥效稳定等显著优势，适配粮食作物、经济作物、果树及蔬菜等几乎所有农作物，在农业生产中承担基肥与部分追肥功能，对提升作物产量、优化农产品品质、保障粮食安全具有关键作用。

### 4. 烧碱

烧碱学名氢氧化钠（NaOH），具有强碱性，强腐蚀性，主要用于氧化铝、印染、造纸、冶炼、化纤、新能源前驱体、环保处理、日用化工等领域。

### 5. 聚氯乙烯（PVC）

聚氯乙烯（PVC）是一种热塑性树脂，由于它具有优良的耐化学腐蚀性、电绝缘性、阻燃性、质轻、强度高且易加工、成本又低，因而 PVC 制品广泛用于工业、农业、建筑、电子电气以及人们生活中的各个领域。PVC 硬质制品可代替金属制成各种工业型材、门窗、管道、阀门、绝缘板及防腐材料等，还可作收音机、电话、电视机、蓄电池外壳及家具、玩具等。PVC 软质品可制成薄膜、雨披、台布、包装材料及农用薄膜，还可制成人造革、电线、电缆的绝缘层。

### 6. 煤炭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宜化矿业五彩湾矿区一号露天煤矿采出的煤炭属于不粘煤，可作为优质的动力、化工用煤，主要用于发电、供热、化工原料、冶金等用途。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5,994,851,901.69	26,713,229,478.69	44,251,304,478.45	3.94%	21,474,519,582.80	42,854,411,74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01,026,136.57	7,362,231,444.59	8,475,077,053.54	-19.75%	6,580,739,846.92	7,421,990,127.77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5,652,882,508.52	16,963,593,887.39	25,394,172,300.46	1.02%	17,045,801,343.20	26,157,990,77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587,873.83	652,544,554.42	1,067,484,892.73	-24.25%	452,140,282.27	932,620,54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2,490,485.47	426,928,580.73	426,928,580.73	17.70%	477,415,399.82	478,421,82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6,060,151.55	768,224,617.68	4,415,405,597.01	-18.33%	1,629,586,937.02	4,717,672,642.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52	0.6108	0.9992	-25.42%	0.4688	0.96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52	0.6108	0.9992	-25.42%	0.4688	0.96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1%	9.18%	13.24%	1.17%	8.22%	14.98%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873,607,008.62	6,130,978,366.60	7,162,197,843.39	6,486,099,28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997,624.89	265,882,653.20	412,710,775.94	-3,003,18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82,723.43	297,744,201.60	201,701,505.81	-13,937,94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978,211.01	859,177,647.34	1,830,021,957.77	488,882,335.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上述财务指标与公司已披露的第一季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的差异系同控合并追溯调整所致。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4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0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16%	241,184,444.00	0.00	不适用	0	
湖北恒信盈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3%	44,936,491.00	0.00	不适用	0	
代德明	境内自然人	4.09%	44,500,000.00	0.00	不适用	0	
#宜昌城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	20,202,020.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	13,452,891.00	0.00	不适用	0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8,049,200.00	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7,976,900.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5,159,700.00	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5,046,894.00	0.00	不适用	0	
#李光惠	境内自然人	0.46%	5,016,2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控股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宜昌城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同受宜昌市国资委控制，但均独立进行日常经营管理及对外投资决策，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上述股东中，代德明与湖北恒信盈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宜昌城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4,701,500 股； 股东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774,900 股； 股东李光惠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999,1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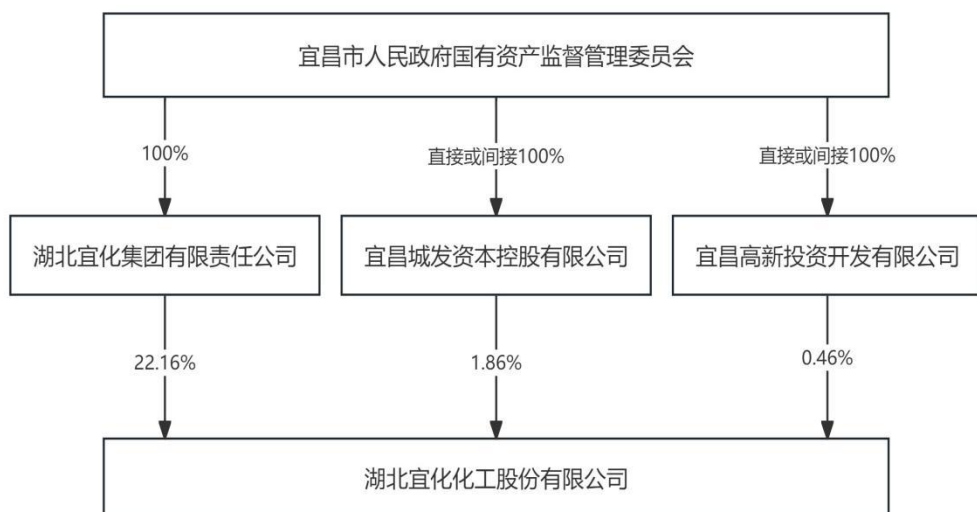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4宜化K1	133858.SZ	2024年06月14日	2029年06月17日	45,000	3.08%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5年6月17日，公司已完成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年6月17日至2025年6月16日期间的利息兑付。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维持AA+主体信用评级，未发生评级调整情况。

##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70.55%	69.28%	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0,249.05	42,692.86	17.7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59%	17.41%	-2.82%
利息保障倍数	4.11	4.59	-10.46%

### 三、重要事项

#### （一）资本实业深度融合

##### 1. 推进重大资产重组

2025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问询函》进行了回复。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收到宜昌市国资委《关于湖北宜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批复》（宜市国资产权〔2025〕6 号），宜昌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宜化集团持有的宜昌新发投 100% 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本次交易涉及购买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取得宜昌新发投及新疆宜化控制权，合计持有新疆宜化股权比例由 35.597% 上升至 75%，公司已按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向宜化集团支付本次交易的第一期款项。

2025 年 7 月 11 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情况的公告》，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8,373,737.05 元，该收益由公司享有。

2026 年 1 月 5 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对价支付完成的公告》，公司已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完成剩余款项及对应利息，本次交易对价已全部支付完毕。

##### 2. 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 （1）完成预留授予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4.02 元/股的价格向 142 名激励对象授予 601.25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5 年 7 月 18 日，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601.25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2）持续开展回购注销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8 人因离职、工作变动等情形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规定，由公司以授予价格 4.22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2025 年 2 月 7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5 年 2 月 8 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手续。

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因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7 人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有 11 人因 2024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规定，由公司以授予价格 4.02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前述回购注销手续。

2026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 1 人因上级组织部门安排的工作变动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4.02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有 15 人因离职等情形，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4.02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2026 年 2 月 9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6 年 2 月 10 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6 年 4 月 4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手续。

### 3. 控股股东增持股份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宜化集团《关于增持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为提振资本市场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湖北宜化股价稳定和广大股东利益，促进湖北宜化高质量发展，宜化集团计划自 2025 年 5 月 19 日起的 6 个月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 2 亿元，不超过 4 亿元。

2025 年 8 月 19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宜化集团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9,503,8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87%，增持股份金额为 11,982.53 万元。

2025 年 9 月 11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宜化集团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2,499,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15%。本次增持后，宜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增加至 239,826,04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2.03%，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2025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2025 年 5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期间，宜化集团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6,02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7%，增持股份金额为 21,107.97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宜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41,184,4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6%。

### 4. 发行永续中期票据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及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为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满足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本数）的永续中期票据。

2025 年 11 月 29 日，公司披露《关于永续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131 号），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202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5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发行 2025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中期票据简称为 25 宜化化工 MTN001（科创债），债券代码为 102585227.IB，本期实际发行总额为 8 亿元，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债券期限为 3+N，发行利率为 2.83%，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到账。

### 5. 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为贯彻公司转型升级战略，满足主业发展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0,000 万元，用于磷氟资源高值化利用项目、5 万吨/年磷酸二氢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获得宜昌市国资委《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宜市国资产权〔2025〕11 号），原则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0,000 万元。

202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269 号），对公司报送的申请文件决定予以受理。

2026 年 1 月 14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20003 号），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更新。

2026 年 1 月 30 日、2026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

## （二）持续优化资源配置

### 1. 对磷化工公司增资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磷化工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并优化其资本结构，同意以自有资金对磷化工公司增资 20,000 万元。

2025 年 2 月 21 日，磷化工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办理完毕，磷化工公司注册资本由 66,000 万元变更为 86,000 万元。

### 2. 吸收合并新宜化工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新宜化工。

### 3. 公开挂牌转让联海煤业 1.718%股权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内蒙古鄂尔多斯联海煤业有限公司 1.718%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同意全资子公司内蒙宜化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内蒙古鄂尔多斯联海煤业有限公司 1.718%股权，挂牌转让底价为 22,160 万元。

2025 年 8 月 1 日，公司与汇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湖北省参股股权转让产权交易合同》，本次交易价格为挂牌底价 22,160 万元。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内蒙古鄂尔多斯联海煤业有限公司 1.718%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已收到股权转让价款 22,160 万元，内蒙古鄂尔多斯联海煤业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毕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内蒙宜化不再持有内蒙古鄂尔多斯联海煤业有限公司股权。

### 4. 出售部分存量资产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本部、宜化肥业、太平洋化工、宜都分公司及科技研发公司拟将位于宜昌旧厂区的部分机器设备及废旧装置等分别协议转让给宜化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前述交易已全部履行完毕。

### 5. 优化调整部分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结构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同意宜化肥业将持有的松滋肥业 51%股权、邦普宜化新材料 35%股权按账面净值无偿划转至公司名下。

2025 年 12 月，本次划转事项相关的工商登记工作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直接持有松滋肥业 51%股权及邦普宜化新材料 35%股权，公司在接收前述股权的同时，收回对宜化肥业的投资 158,094.03 万元，宜化肥业注册资本由 168,096.93 万元减少至 10,002.90 万元。

### 6. 对环保科技公司增资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湖北宜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推动磷石膏治理向产业化、高端化转型，同意公司与宜化集团对环保科技公司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增资共计 21,078.43 万元。

2025 年 11 月 10 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商登记工作办理完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921.57 万元变更为 25,000 万元。

#### 7. 宜化集团对内蒙宜化、青海宜化、磷化工公司增资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对部分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整体负债水平，保障有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宜化集团对内蒙宜化增资 45,428.57 万元、对青海宜化增资 34,634.90 万元、对磷化工公司增资 19,936.53 万元，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值。

2025 年 11 月，与本次增资事项相关的工商登记工作已全部办理完毕，内蒙宜化注册资本变更为 142,857.14 万元，公司对内蒙宜化持股比例变更为 70%；青海宜化注册资本变更为 114,285.71 万元，公司对青海宜化持股比例变更为 69.3%，内蒙宜化对青海宜化持股比例变更为 0.7%；磷化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8,359.37 万元，公司对磷化工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87.43%。

### （三）优化公司治理

#### 1. 完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

202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第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2026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十一届董事会其他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7 名，独立董事 4 名，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2026 年 2 月 9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长，选举产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包括：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完成高级管理人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 2. 健全完善制度体系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结合经营管理实际，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22 个治理制度，新增制定《舆情管理制度》，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会有关的制度条款，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部分职权。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决议生效条件、权利与义务，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程序等内容。

2026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等 4 个治理制度，新增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 （四）全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 1. 完成本部及部分子公司旧厂区停产搬迁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本部、宜化肥业、太平洋化工、宜都分公司搬迁工作，并以落实沿江 1 公里化工企业“关改搬转”任务为契机，将宜化肥业具备的 66 万吨/年磷酸二铵产能、公司本部具备的 10 万吨/年保险粉产能和 10 万吨/年烧碱产能、宜都分公司具备的 5 万吨/年烧碱产能和 4 万吨/年季戊四醇产能等相关产能置换至宜昌市姚家港化工园田家河片区，加快建设技术密集度高、生态经济效益显著、资源集约利用的现代化工产业集群。

#### 2. 年产 20 万吨精制磷酸、65 万吨磷铵项目部分投产

报告期内，磷化工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及相关配套设施安全顺利投产，30 万吨/年磷酸二铵、30 万吨/年粉状磷酸一铵、10 万吨/年氨酸复合肥、20 万吨/年硫基复合肥、10 万吨/年高档阻燃剂等产品已满负荷生产，有助于扩大公司磷化工产品规模，调整磷化工产品结构，完善磷化工产业布局。

#### 3. 年产 40 万吨磷铵、20 万吨硫基复合肥项目投产

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年产 40 万吨磷铵、20 万吨硫基复合肥项目投产的公告》，楚星生态科技公司利用从湖北楚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受让的 40 万吨/年磷酸二铵产能，已在湖北宜都化工园区建成 80 万吨/年硫酸装置、

35 万吨/年湿法磷酸装置、40 万吨/年磷酸二铵装置、2\*10 万吨/年硫基复合肥装置及相关配套设施，并安全顺利投产，磷酸二铵、硫基复合肥等产品已满负荷生产。

#### 4. 年产 20 万吨烧碱项目投产

2025 年 9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年产 20 万吨烧碱项目投产的公告》，新能源公司年产 20 万吨烧碱装置及相关配套设施安全顺利投产，烧碱产品已满负荷生产，有助于推动公司氯碱化工产业升级。

#### 5. 投资建设磷氟资源高值化利用项目

2025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披露《关于投资建设磷氟资源高值化利用项目的公告》，为推动磷化工产业向高技术、高附加值方向发展，楚星生态科技公司投资建设磷氟资源高值化利用项目，主要产品有 10 万吨/年精制磷酸、5 万吨/年高档阻燃剂、20 万吨/年多功能复混肥，预计项目总投资约 22.33 亿元，预计建设期约 18 个月。

#### 6. 年产 4 万吨季戊四醇项目投产

2026 年 3 月 7 日，公司披露《关于年产 4 万吨季戊四醇项目投产的公告》，精细化工公司年产 4 万吨季戊四醇项目的生产装置和配套设施安全顺利投产，季戊四醇产品已满负荷生产，有效推动公司精细化工产品结构优化调整。

###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积极履行承诺

#### 1. 宜化集团《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已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新疆宜化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新疆宜化之间的同业竞争已消除，宜化集团于 2024 年 1 月针对新疆宜化存在同业竞争事项出具的《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已履行完毕。

#### 2. 宜昌市国资委《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已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新疆宜化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湖北大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湖北楚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关停，40 万吨/年磷酸二铵产能已转让给楚星生态科技公司。公司与新疆宜化、大江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已消除。宜昌市国资委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针对新疆宜化、大江集团存在同业竞争事项出具的《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已履行完毕。